《安溪县湖头镇后溪村村庄规划

（2021-2035年）》规划成果公示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湖头镇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发挥村庄规划引领与管控作用，实现各项建设项目有据可依，加强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善村庄人居环境，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的目标，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安溪县湖头镇后溪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通过资料收集、实地勘察、分析梳理、征求意见、专家评审及村民代表会议等方式收集意见，经设计单位多轮修改后形成规划成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村庄规划编制规程》(DB35/T 2061—2022)等有关规定，现对该规划成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三十天），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社会各界可通过邮寄信件和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于公示期内提出意见。

一、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的范围为后溪村全域范围，后溪村地处湖头镇西南区域，东与前溪村相接，北与横山村接壤，西与高尚村相连，南为埔美村，村域总面积为87.40公顷。

二、规划定位

规划将后溪村类型定为：稳定改善类村庄。

后溪村总体发展定位为“荔稻飘香，镇村共荣”，积极承接城镇人口疏解和功能外溢，加快推动与城镇公共服务设施的共建共享、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促进城乡融合发展。重点打造“农业种植+商贸服务+工业配套服务”，促进民俗文化、现代农业、特色旅游多元产业联动的特色村庄。

三、产业布局规划

依托后溪村现有产业基础，逐步形成“特色农业—加工升级—科技赋能—文旅增值”的产业闭环。通过品牌联创、资源互通等措施，实现产业增效、村民增收与乡村振兴的协同发展。规划形成“三大片区”产业布局，推动后溪村发展。

**乡村生活核心区：**以居住为主要功能，推动人居环境整治，利用村庄闲置农房，适当植入乡村文化体验项目，促进乡村旅游发展。

**城镇产业发展区：**以光电产业为主导，带动后溪村发展，并提供村民更多就业机会。

**现代农业种植区：**联动周边村庄，依托现有果园资源，发展荔枝种植产业，发挥地区品牌效应。

**公示时间**：2025年7月9日-8月7日

**公示地点**：湖头镇党务政务公示栏、湖头镇后溪村公示栏

**联 系 人：**易吉地

**电 话**：0595-23404598

**传 真：**0595-23405533

**电子邮箱**：hu3401090@163.com

**通讯地址：**安溪县湖头镇湖美路46号

**邮 编：**362400

附件：1.村域综合规划图

2.农村居民点规划布局图

3.农村居民点总平面图

4.规划指标表

5.村域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6.规划管控规则

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9日